

证券代码：839892

证券简称：时迈环境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杭州时迈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4月7日审议并通过：

任命翟勇发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自2021年4月7日起生效。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本次会议召开6日前以电话、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实际到会董事5人，会议由翟勇发主持。

本次任免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是 否

（二）任命原因

鉴于原公司董事会秘书周涛先生因个人原因辞任董事会秘书职位后，导致公司董事会秘书职位空缺，为了保证公司工作的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提名翟勇发先生为公司新任董事会秘书。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翟勇发，男，1970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3012319700906****，本科学历。1993年09月至2003年03月杭州市征地拆迁办公室任拆迁部副部长；2003年03至2014年10月杭州市城市土地发展有限公司任

征地拆迁部部长；2014年10月至2017年04月宁波银行西湖支行任零售公司部经理；2017年04月至2019年07月杭州运河集团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任拆迁部副部长；2019年08月至今杭州时迈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总经理。

二、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二）任免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任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人员的任免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及业务开展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杭州时迈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杭州时迈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9日